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ewtrix Technology Co., Ltd

雲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0)

內幕消息 簽署A股上市輔導協議

本公告由雲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本公司在聯交所成功上市後，本公司審慎評估資本市場機會，為推動業務發展、深化產業佈局、提升本公司綜合競爭實力，本公司擬啟動在中國境內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的工作（「**建議A股上市**」）。於2026年9月2日，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與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廣發證券**」）簽署《雲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票發行上市之輔導協議》，聘請廣發證券為本公司的建議A股上市之輔導機構，並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向相關監管機構提交建議A股上市輔導的備案申請。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尚未批准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其他計劃，亦未向中國任何相關監管機關申請批准建議A股上市。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建議A股上市的任何具體計劃以及預期時間表須經董事會及／或本公司股東會進一步批准，以及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同意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知悉，概不保證建議A股上市會否落實或何時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要求，就建議A股上市作出進一步備案及公告。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意圖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的任何邀請、邀約或其一部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本公司狀況或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雲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顧晶博士

香港，2026年9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顧晶博士及韓志勇先生；(ii)非執行董事詹靜女士及周志峰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蔣毅敏博士、張世澤先生及張勁帆先生。